

中国共产党子洲县委员会

子字〔2025〕2号

中共子洲县委 子洲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子洲县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 2025 行动方案》《子洲县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 2025 行动方案》《子洲县深化干部作风能力 提升年 2025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党（工）委、政府（街道办），县委和县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直属机构：

现将《子洲县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 2025 行动方案》《子洲县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 2025 行动方案》《子洲县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 2025 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子洲县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 2025 行动方案

为持续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巩固项目建设成效，不断推进项目建设全生命周期质效提升，形成实施项目、壮大实体、带动增收、协调发展的良性循环，开创子洲县高质量发展新局面，按照《陕西省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 2025 行动方案》，结合我县实际，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和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五届八次全会、县委十八届九次全会部署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过程导向、结果导向，以深化项目“四个一批”全生命周期的动态管理机制为抓手，切实提高招商引资落地率、前期手续达效率、储备项目开工率、计划投资完成率；聚焦聚力省委提出“八场硬仗”和市委提出的“20件大事”，并结合我县实际，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民营经济、开放型经济、数字经济，推动招引谋划提质、项目转化加快、服务管理增效、投资效益放大，努力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以蛇行千里的劲头，为“十四五”圆满收官、“十五五”良好开局，奋力谱写子洲县高质量发展新篇章提供有力支撑。

二、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落实“生态立县、产业富民、教育强基、创新驱动”四大方略，围绕主导产业、重大民生、城市更新、乡村振兴、生态修复等领域，进一步充实传统产业链、优化城市功能、完善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发展光伏风电新兴产业等各项工作，全面促进项目“四个一批”高质量良性循环，提升投资质量和效益。

——质量提升、储备充足。目前确定全县实施项目 74 个，总投资 41.5 亿元、年度投资 31.9 亿元，在固定资产投资总量中占比超过 50%，力争全县固定资产投资保持正增长。新建项目前期手续进入初设批复或财评阶段的项目占比超过 80%，项目成熟度明显提高。申报市级重点项目 10 个，总投资 18.67 亿元、年度投资 14.26 亿元，年度投资同比增长 10%以上；谋划储备项目 50 个以上、总投资 40 亿元以上，储备充足。

——结构优化、速度加快。重点项目类别覆盖主导产业、市政更新、重大民生、乡村振兴、生态修复、新能源等六大领域，产业类项目（含新兴产业）投资占比超过 30%；乡村振兴和生态修复项目数占比增加 28%，社会资本投资增长 10%以上，产业结构更加优化。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和要素保障加快推进，全县重点项目一、二、三季度开工率分别可达到 40%、80%、100%；10 个市级重点项目一、二、三季度开工率分别达到 60%、80%、100%。

三、具体措施

（一）高质量推动项目建设

1. 抢抓机遇谋项目。将高质量谋划项目作为一项重大的基础性工作，各部门要组建跨部门政策工作专班，对标中省市相关政策，对标“八个硬仗”和“20件大事”，结合我县实际，围绕生态、产业、教育、重大民生、重大基础设施、重要市政更新、乡村振兴、技术创新等方面，逐一系列出工作清单，特别是要紧扣以黄芪为主的中药材和超细白绒山羊两个百亿级产业《发展行动规划与实施方案》，科学谋深、谋准、谋实项目。创新思路，采取“无中生有”“有中生新”思维，谋划储备一批有利于壮大县域经济总量、促进产业升级、改善民生福祉的大项目、好项目，力争形成“谋划储备一批、开工建设一批、投产见效一批”的良性循环格局。（县发改科技局、县财政局牵头；县住建局、县水利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县卫健局、县教体局、县林业局、县工贸局等行业部门具体负责）

2. 创新思路招项目。充分发挥子商资源，积极与发达地区、上市公司、头部企业对接，聚焦主导产业延链补链，大力开展产业链招商、资本招商、科技招商、以商招商。落实招商引资全要素保障，实行“一对一”跟踪服务，切实提升招商精准度和成功率，新引进链主企业1个以上，落地10亿元以上项目1个，招引“子商回归”项目5个以上。（县委统战部、县工商联、县发改科技局、县招商服务中心牵头；县产业园区、各行业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3. 争资争项落项目。用足各级投资政策，加快中央预算内和

专项债券投资，项目谋划包装部门要定期与省市对接、汇报和联络，特别是围绕中央预算和各类债券支持的项目，要形成适时跟进、定期汇报、常态化对接工作机制，最大限度争取中省市支持，为项目最终落地生根搭建“绿色通道”。力争全年争取国家政策性资金支持10亿元以上（县发改科技局、县财政局牵头；各行业部门具体负责）

4. 高质高效建项目。坚定“产业富民”发展方略，始终把产业高质量发展摆在突出位置，以壮大优势产业为经济发展赋能。夯实产业“链长”责任制，继续支持果业公司、应马安公司等龙头企业发展，推进现代中药、生物制药、畜产品深加工、冷链运输等产业发展，促进农业产业全链条提升。加快推进华润、华能风电项目和红阳绿风分布式光伏项目，进一步充实新能源产业短板。（县产业园区、县发改科技局牵头；县农业农村局、县工贸局等产业链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二）高质量开展要素保障

5. 抓项目审批。由行政审批局牵头制定重点项目“三清单一台账”（审批事项清单、要素保障清单、按季度计划开工清单、攻坚任务台账），将立项审批、可研、初步设计、用地规划、环评、稳评、林业、预算审计等各类审批事项进行细化，制定清单、倒排工期，并落实到具体单位、具体时限。发挥“代办专班”作用，采取联审联批、容缺审批、承诺审批等措施全力推进，原则上新建项目3月底前进入招标程序。（县行政审批局牵头；项目

推进单位、各要素保障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6. 抓土地保障。县自然资源规划局要对重点项目及重大前期项目的用地情况进行全面梳理，建立用地保障清单，制定总任务清单、完成时限，把责任落实明确到人，将完成时限具体到天，清单化有序推进；对互不前置的事项实行同步开展，并联办理，压缩报批时间；组建工作专班，跟踪服务用地报批全过程，横向协调财政的各类缴费和乡镇（街道）的征地组卷，纵向对接省市用地资料审查、手续报批程序等，确立专人协调报批资料审查，力争用地报批一次上报、一次过审；对重大前期项目统筹谋划、提前谋划，在符合用地政策的前提下，按照可报尽报、可保尽保要求，用好用活用足政策，确保手续办理顺利。（县自然资源规划局牵头；项目推进单位、要素保障部门、相关乡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7. 抓资金落实。各项目主管部门要把争资工作作为重中之重来抓，主要领导亲自谋划、亲自推动、亲自协调，组建项目工作专班，集中单位业务骨干力量强力推动、靶向瞄准，精准研判上级政策支持方向，提前编制优质项目库。同时，盯紧投资要素，精准项目申报，加强对接力度，按“每月跑1次”的要求，与上级形成紧密工作关系，确保计划内项目应批尽批，计划外项目年年有突破。财政局把项目前期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充分保障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确保项目前期资料齐、质量高、数量全、审批通过率高。（县财政局、县发改科技局牵头；各行业部门按

职责分工负责)

8. 抓招投标（政府采购）效率。常态化开展不见面开标和远程异地评标，限额以上项目全部进入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公开交易。继续实行招标计划提前发布机制，在招标公告发布至少 30 日前公布招标计划。加强招标投标全过程监管，夯实招标人主体责任，依法严厉打击招投标领域各类违法行为，投标文件被否决原因向投标人公开。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行动，推进政府采购电子化交易。落实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10 日内签署政府采购合同，实行合同履行在线监管，压缩财政评审时限，缩短评审项目对接周期。（县发改科技局、县财政局牵头；各行业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9. 抓单位效益。建立全县“亩均论英雄”综合评价体系和资源要素差别化配置机制，建立以“亩均效益”为导向的项目评价体系，定期发布全县各行业亩均效益“标准值”与“先进值”，落实差别化的资源要素配置政策，推动企业、行业、区域单位土地面积产出效益稳步提升。（县工贸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牵头；各相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创新项目建设推进机制

10. 创新机制，确保项目推进提质提效。持续严格落实“五个一”工作机制（一名县级领导包抓、一个部门牵头负责、一个工作专班推进、一套实施方案、一份目标责任书）和子洲县高质量项目推进工作专班机制（子政办发〔2023〕100号）。县发改

科技局要依据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日常推进情况，对实施项目所在乡镇（街道）的协调保障服务等进行统筹调度，出现重大质量事故、较大安全事故或因欠薪、野蛮施工、阻工等引发影响社会稳定的群体性事件以及其他影响项目建设的行业及时汇报县政府分管领导，由县政府分管领导召集相关单位专题研究，制定解决方案、明确完成时限，确保项目有力有序推进。明确一张时间表，项目推进部门要按照行政审批局制定的项目“三清单一台账”，制定实施时间计划表，倒排工期、责任到人。原则上续建项目必须在3月10日前开工建设，11月底完成年度任务；新建（改扩建）项目必须在3月15日前完成立项、可研、初步设计、图审备案、预算编制、土地、环评等前期工作，3月底进入招标投标程序，最迟4月底开工建设，11月底完成年度任务。定期组织观摩点评活动，邀请“两代表一委员”和企业、媒体、社会知名人士参与项目建设各类活动，每年至少组织1次观摩活动，召开点评会、座谈会，广泛听取意见，跟踪问效，全力打造统筹协调、协调联动、强力推进、服务保障的项目建设运行闭环机制，确保项目推进工作提速提质提效。（县委办、县政府办、县发改科技局牵头；项目推进单位、各乡镇（街道）、各要素保障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1. 强化责任，定期集中解决堵点问题。重点项目实行县级领导包抓责任制，各包抓领导要把项目抓在手里、落在实处，指导、督促项目推进单位按时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项目建设制

度落实、环境保护及竣工验收等工作。每月至少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一次集中调度会或现场会，听取业主单位汇报项目进展情况和存在问题，协调解决制约因素，力争将问题解决在一线、措施落实在一线。（项目包抓领导、推进单位和各要素保障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2. 加强调度，常态化推进项目建设。重点项目严格执行“周调度、月通报、季点评、年考核”制度。发改科技局负责日常调度，动态掌握项目进展，提出意见建议，按月通报项目进度，并以“红黄绿”排名后进行媒体公示，接受全社会监督；县政府每季度召开项目点评会，表扬先进、督促后进，排名靠后的推进单位作表态发言；将项目推进情况作为部门工作的重要考核指标，对后进单位由政府办挂牌督办，倒逼工作落实。（县政府办、县发改科技局牵头；项目推进单位、要素保障部门按职责分工负责）

13. 夯实任务，落实主体责任。各项目推进单位、要素保障部门、环境保护乡镇（街道）要把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成立工作专班，编制任务清单、要素清单、完成时限清单，进行常态化跟进。主要负责同志要对照三清单（任务清单、要素清单、完成时限清单）不定期开展自查，及时发现问题并制定工作措施，把责任落实到具体人、具体时间，精准施策，逐一整改销号。（各项目推进单位、要素保障部门、环境保护乡镇（街道）按职责分工负责）

14. 加大宣传，营造浓厚氛围。按照一季度抓开工、二季度

抓观摩、三季度抓推进、四季度论成效的总体思路，加大项目推进年活动的宣传报道和舆论引导，县融媒体中心定期发布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开展情况，在项目集中开工、片区观摩等重要工作节点进行专题报道，宣传典型经验做法和项目建设成效，综合运用短视频、公众号等新媒体宣传手段，营造高质量项目推进年浓厚氛围。（县委宣传部、县发改科技局牵头；各项目推进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

四、保障机制

（一）建立健全工作保障机制。成立子洲县 2025 年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年工作领导小组。由县长任组长，常务副县长任执行组长，各分管副县长任副组长，各乡镇（街道）、县级有关部门主要负责同志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发改科技局，由局长兼任办公室主任，实行动态调度机制，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各推进单位负责本领域高质量项目建设的具体协调、调度、推进工作，其他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协作配合，形成工作合力。不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重大问题、解决难点卡点，安排重大部署、点评工作成效，形成项目调度、推进、落实闭环管理。

（二）加大重点项目监督检查力度。将深化高质量项目推进工作纳入县委、县政府重点督查事项，县委办、县政府办会同发改局每月对各部门项目推进情况、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专项督查，督查结果及时在新闻媒体上公开或公示，作为部门年终考核重要

参考依据；手续办理滞后或项目推进慢的，需向领导小组办公室作出说明，连续三次后进且责任在推进部门的由发改局向县委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工作专班反映，属于营商环境问题的由责任部门及时向县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中心反映；纪委、财政、审计、统计等部门依法对重点建设项目的财务管理、资金使用、预决算等情况进行检查、审计，并将结果及时汇报领导小组和主管领导，对违规违法行为依法向社会公布。

（三）完善并严格执行各项管理、考核机制。进一步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决策确定、立项审批、预算评审、招标发包、项目实施、资金拨付、变更调整、质量安全、决算审计、竣工验收及资产管理等事项全过程监管，确保项目建设规范、高效。严格落实《子洲县重点建设项目季度考核办法（试行）》文件精神，在县委、县政府的统一领导下进行重点项目考核，将推进单位和服务保障单位的考核结果纳入全县年度目标责任考核体系，作为政绩评定、干部选用的重要依据。

（四）建立重点项目奖惩机制。按照“项目工地就是阵地、项目现场就是考场、项目进度就是尺度”的原则，对重点项目建设及协调服务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由县委、县政府予以表彰奖励，对因工作不力造成项目建设任务没有完成的，予以通报批评并追究相关责任。要把考核结果与“三项机制”相结合，让能干事、会干事、干成事的干部精神上受鼓舞、物质上得奖励、政治上有提升；因积极探索、大胆改革而导致工作失误的同志，

经纪委核实后要予以保护；对项目建设过程中两次以上考核均为后进或有重大过失的单位和个人，经有关部门核实后通报批评，并践行“能下”机制，树立鲜明用人导向。

子洲县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2025 行动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的决策部署，持续深化拓展全省“三个年”活动，加快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按照《榆林市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方案》要求，结合子洲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党的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通落实省委十四届七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市委五届八次全会、县委十八届九次全会精神，聚焦省委提出的“八场硬仗”和市委确定的“20件大事”，对标营商环境评估体系，借鉴先进地区典型经验，坚持大抓改革、大抓效能、大抓服务，推动企业群众办事更加便利、项目服务保障更加高效，市场主体满意度保持在90%以上，加速项目推进、激发市场经营主体活力、增强市场预期信心，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优质环境保障。

二、重点任务

（一）建立压覆审批协调机制。涉及压覆审批的建设项目，由县政府负责在土地报批组件完成的30个工作日内，协调建设单位与矿业权人达成一致意见，未协调解决的由县政府分管负责

同志组织专题会议协调解决。不作压覆处理的建设项目，由资源规划部门出具不作压覆处理的意见。（县自然资源规划局牵头）

（二）下茬解决项目阻工问题。畅通综治维稳、项目调度、“亲清子洲”、12345 热线、“陕企通”平台等多元联动的阻工线索反馈渠道，建立重点阻工问题“一事一群”调度推进机制，按周报送、限期解决。定期通报恶意阻工、向企业转嫁不合理诉求等违法违纪典型案例。强化乡镇（街道）在项目阻工问题协调等方面的主体责任，阻工频发、处置不力的乡镇（街道）主要负责同志在全县性大会上作表态发言。（县委政法委牵头；县发改科技局、县公安局、县工贸局、县行政审批局等部门负责）

（三）加强项目审批隐性时间管理。项目审批涉及的各类技术审查、评估评审、会议审议、现场核验等特别程序，作为特殊要素予以明确，各行业主管部门于 2025 年 3 月底前实现清单化动态管理，明确法定依据、办结时限等并向社会公布，禁止擅自设置无依据的特别程序。鼓励通过视频踏勘、线上评审、函审等方式实施特别程序，减少企业等待时间。（县发改科技局、县行政审批局牵头）

（四）全面规范中介和专家等各类主体管理。按照规范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评审专家的规定，严格落实评估评价、公开公示、信用联合惩戒等机制。以“双随机、一公开”的方式开展勘察设计、消防、环评、安评、测绘等机构的监督检查。规范行政审批专家评审（论证）应用，由部门结合职责作出采纳、否定、

整改的具体意见，非必要不再由专家进行再次确认。实施专家评审一次告知、一会终审，除特别重大项目外原则上一次形成评估评审意见，申请人补充材料的次数原则上不超过2次。（县发改科技局牵头；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市生态环境局子洲分局、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负责）

（五）清理规范政务服务事项申请资料。按照“能减尽减”原则，取消不合法、不合理的各类申请材料，严禁要求申请人提供无法定依据的村民签字确认、保证金缴纳凭据等资料，2025年5月底前在县级政务服务网逐项更新公开事项资料清单，做到线上线下同步精简，全面统一县级政务服务事项清单、申请材料，严禁变相要求申请人提供已取消的申请材料。（县行政审批局牵头）

（六）进一步规范“红蓝章”审批模式。2025年4月底前明确统一规范的“红蓝章”审批事项办理流程，制定公布办事指南，逐项规范蓝章阶段申请资料清单、办理时限。建设单位利用土地和林（草）地批复等待阶段、建设用地供应阶段，开展规划、勘察、设计、评估、招投标等前期工作，各部门在签订土地出让合同前完成“蓝章”预审，加快实现企业“拿地即开工”。（县发改科技局牵头；县行政审批局、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县住建局、县林业局等部门负责）

（七）全面推行“考古前置”。全面推行国有土地“大片区考古”“先考古、后出让”。经文物主管部门核定可能存在地下

文物的区域，在土地出让或者划拨前要完成考古调查、勘探和考古发掘工作，相关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县文旅局牵头；县自然资源规划局负责）

（八）实施项目稳评审批属地管理。依据榆林市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管理办法，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明确评估范围、流程等。配合市级维稳部门负责跨区域和有特定要求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其余类型项目由县级维稳部门负责评估。（县发改科技局牵头；县委政法委负责）

（九）深化环评制度改革。深化环评与排污许可制度改革，推动环评与排污许可制度有效衔接。试点实施产业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2025年5月底前出台规划环境影响评价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联动试点方案，进一步缩短项目环评审批时限。（市生态环境局子洲分局牵头）

（十）优化项目消防审查验收机制。使用“榆林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平台”，提升消防审验手续办理便利度。推行消防验收（备案）与公共聚集场所投入使用、营业前消防安全检查联合审验。（县住建局、县行政审批局牵头；县公安局、县消防救援大队等部门负责）

（十一）明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范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除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外，其他行业工程等依法不实施施工许可制度的，无需整体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城镇开发边界内新建

工业用地项目的建筑工程部分，按照企业需求支持单独办理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支持工业企业以土地使用权承租人身份办理工程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项目建设审批手续。（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县住建局牵头）

（十二）推行全流程“多测合一”改革。将项目审批全过程涉及的 17 个测绘事项整合归并为选址测绘、验线测绘、竣工测绘 3 个综合测绘事项。制定“多测合一”统一标准规范，建立部门协同机制，实现“一次委托、联合测绘、成果共享、平台共享”。2025 年 4 月底前，实现“多测合一”在消防、人防、绿化等领域全面应用。除勘测定界、不动产（房屋）实测外，其余测绘均由资源规划部门免费提供服务，相关经费列入财政预算。（县自然资源规划局牵头；县住建局、县发改科技局等部门负责）

（十三）优化“多规合一”服务。于 2025 年 3 月底前实现“多规合一”检测服务进驻政务服务大厅，辅助项目精准选址选线。在土地招拍挂前将涉及净空管理的项目建筑限高要求在规划条件中予以明确。（县自然资源规划局牵头；县发改科技局、市生态环境局子洲分局、县林业局等部门负责）

（十四）推进关联事项集成办。实行工程质量监督、人防质量监督、施工许可联合办理，市政公用服务一站通办，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合并办理。水电气网等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政府投资项目不再收取城市道路挖掘修复费、绿化补偿费。2025 年 8 月底前，全面实施工程项目联合验收，工程质量竣工验收监督纳

入联合验收阶段同步开展。（县住建局牵头；县自然资源规划局、县发改科技局、县行政审批局等部门负责）

（十五）严格规范涉企行政检查。严查对企业乱罚款、乱收费、乱检查、乱查封等现象。优化“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全面实施跨部门综合监管，在煤炭、危险化学品等领域实质性开展安全、消防、环保等联动执法检查，最大限度减少入企检查频次。

（县司法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子洲分局、县交通局、县农业农村局、县文旅局、县应急管理局、县市场监管局、县林业局、县发改科技局等部门负责）

（十六）全面提升政策兑现效率。落实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和公平竞争审查要求，2025年4月底前涉企补助补贴政策“应上尽上”，建立政策发布、量化、解读、兑付、迭代全闭环管理机制，实现从“企业找政策”向“政策找企业”的转变。（县发改科技局、县财政局牵头；县工贸局、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负责）

（十七）推动政务服务规范高效。深化“受审分离”模式，2025年4月底前实现县级政务服务中心统一负责一窗综合受理，并建立相应的考核评估机制。扎实开展重点项目全流程帮办代办，加快“高效办成一件事”清单事项落地见效。2025年5月底前公布项目审批“告知承诺+容缺办理”事项清单、统一承诺书模板，推出不少于20项“一业一证”“证照联办”事项清单。严格实施首问负责制、一次性告知书、政务服务“好差评”等制度，集中整治政务服务事项无充分理由连续“退件”2次以上、

服务态度不佳等行为，按季度通报典型案例。（县行政审批局牵头）

三、保障措施

（一）建立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县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单位要完善专班推进机制，建立任务清单，强化统筹协调。各单位要把深化拓展营商环境突破年行动作为“一把手”工程来抓，建立健全工作落实机制，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实施细则或工作举措，及时总结工作成效，每月20日前通过“榆林营商环境平台”报送工作进展情况。

（二）扎实推动改革任务落实。进一步落实“月调度、季点评、年考核”和定期会商机制，由县发改科技局（县营商办）牵头每月召开一次工作推进会，按季度开展项目阻工等重点领域专项调查。如果发现干部作风问题，及时向干部作风提升年工作专班进行反映，全方位推动任务落实。

（三）强化考核督导奖惩力度。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将营商环境便利度纳入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加强营商环境主管部门与审计、督查等部门的工作衔接。对承担要素保障任务的各部门，若在要素保障工作中存在保障不力、严重影响工作推进的情形，将实行一票否决制，取消该部门当年度评优评先资格，且在绩效考核、项目分配等方面予以相应惩戒，以确保要素保障工作高效落实。同时建立健全营商环境问题“一账通管”机制，规范营商环境投诉举报卷宗管理，对破坏营商环境行为“零容忍”。

子洲县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2025 实施方案

为全面深化“三个年”活动，进一步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持续推动全县干部作风转变、能力提升，为高质量项目推进和营商环境突破提供坚实作风保障，现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目标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按照省市部署要求，围绕全县“四大方略”，大力发展县域经济、民营经济、开放型经济、数字经济等重点工作，落实好省委提出的“八场硬仗”、市委确定的“20件大事”，深化市委“五强五在前”和县委“五抓五比五提升”要求，用改革精神和严的标准推进干部队伍建设，全链条优化干部选育管用，持续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一体深化正风肃纪反腐，着力破解干部作风顽疾，引导广大干部坚持干字当头，进一步铸牢政治忠诚、强化纪律意识、弘扬新风正气、增强能力素质、激发创造活力，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子洲新篇章凝聚强大力量。

二、重点任务

（一）持之以恒强化政治建设

1. 持续深化理论武装。健全和落实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

学正风、以学促干长效机制，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培训计划，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集中轮训，办好新任科级领导干部、年轻干部培训班等，组织实施“一把手”政治能力提升计划，不断提升干部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结合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读书班，组织领导班子成员坐下来、静下心，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开展集体学习和研讨交流，切实增强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深化开展“赓续红色血脉 传承李子洲革命精神”实践研学，围绕传承和弘扬李子洲革命精神，持续丰富载体内容、创新方式方法，教育引导干部牢记嘱托、感恩奋进。（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

2. 严格执行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工作机制。把不折不扣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作为必须严格遵守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第一议题”抓学习、“第一遵循”抓贯彻、“第一政治要件”抓落实，健全上下贯通的工作台账、信息系统和闭环落实机制，对贯彻落实情况实行一月一跟进、一季一盘点、年中一调度、年底集中一次“回头看”，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牵头单位：县委办）

3. 聚焦“国之大者”强化政治监督。坚决落实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的部署要求，围绕实现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总目

标和“七个聚焦”、13个分领域目标进展情况，细化实化监督内容。强化对落实一揽子增量政策、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八场硬仗”、“20件大事”等精准监督，深化对高质量项目推进、优化营商环境、统计造假、违规举债的监督。紧盯乡村振兴、耕地保护、安全生产等开展经常性监督检查，聚焦生态环境保护、高质量发展等开展专项监督。坚持抓典型抓现行抓案件，坚决纠治做选择、搞变通、打折扣，不顾大局、搞部门和地方保护主义，不结合实际照搬照抄、上下一般粗等问题。健全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机制，分层级项目化推进年度政治监督，加强监督成效评估。（**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

（二）持之以恒促进干部本领能力提升

4. **着力抓好党性教育**。持续加强政治忠诚教育和党性教育，依托县域现有红色资源，深入实施“传承基因、铸魂提能”培训计划，开展“赓续红色血脉 传承李子洲革命精神”系列活动，分级分类组织干部到县党史教育中心、南丰寨等地接受思想淬炼和党性洗礼，不断筑牢思想根基。持续挖掘用好全县红色资源，指导县委党校开发一批精品课程和教材，打造一批特色化教学点位和教学线路，不断提高党性教育的吸引力、感染力、穿透力。

（**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县委党校**）

5. **加强履职能力培训**。聚焦新质生产力、科技创新、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应急处突、风险防范、舆情应对等主题，举办系列专题研讨班和研修班，切实增强干部推动高质量发展本领、服

务群众本领、防范化解风险本领。组织干部到先进地区学习，建设一支梯次分明、能谋善干的高质量干部队伍。坚持办好“子洲大讲堂”、网络专题培训班等，不断扩大培训覆盖面。（**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县委宣传部、县委党校**）

6. 提升干部服务水平。各乡镇（街道）、部门要结合工作实际举办破解“可办”“可不办”难点问题能力提升培训班，具有行政审批权限的部门，组织部分优秀业务骨干到周边兄弟县区学习适合本地区的经验和做法，或有计划地赴先进地区学习，着力解剖高质量项目推进和营商环境突破中各环节存在的短板不足，对涉及高质量项目推进、营商环境突破、乡村振兴一线等重点工作中窗口人员及分管领导因态度欠佳、作风不优等原因，对介于“可办”“可不办”之间的事项选择性缓办、盲目性不办等问题，工作专班建立干部作风问题“发现—移交—督办—反馈”工作机制，限期督办、紧盯整改，涉及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及时移交县纪委监委按程序处置，让“马上就办”蔚然成风，成为各业务窗口干部最鲜明的标识，以优良的干部作风服务保障高质量项目推进和营商环境突破提升。（**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县纪委监委；配合单位：各乡镇（街道），各部门**）

7. 强化一线实践锻炼。积极选派优秀干部到重大项目、招商引资等急难险重任务一线实践锻炼。进一步深化江子协作干部人才交流，与更多发达地区建立交流合作机制。挖掘我县教育、科技、人才优势，统筹使用好各行业各领域人才资源，聚焦民生服

务和产业发展重点领域，鼓励引导各类人才资源、技术服务向基层一线流动、向产业一线集聚，充分发挥专家人才服务基层工作在推动乡村振兴、促进经济发展中的积极作用。（**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县教体局、县发改科技局**）

（三）持之以恒树牢选人用人鲜明导向

8. 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持续加强正确政绩观教育，突出对党政“一把手”等重点对象的培训，健全有效防范和纠治政绩观偏差工作机制，教育引导干部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改进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政绩考核，坚持将政治标准放在首位，精准设置关键性、引领性指标，强化日常考核、分类考核、近距离考核和综合分析研判，注重以人民群众满意度检验实绩实效。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用好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政绩观偏差主要问题清单，将考核结果与干部选拔任用、培养教育、激励约束等结合起来，发挥正反典型案例的示范引导和警示教育作用，推动形成干事创业的正确导向。（**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

9. 大力推动干部能上能下。坚持重担当、重实干、重实绩，严格落实动议、推荐人选的把关责任，做深做实干部政治素质考察，大力选用政治过硬、对党忠诚，敢于担当、勇于负责，锐意改革、开拓创新，实绩突出、群众公认，遵规守纪、清正廉洁的干部；坚决不用做“两面人”、“佛系躺平”、因循守旧、盲目蛮干、目无法纪的干部。对推进重大项目、重点任务不上心、不

用力，担当精神不强、领导能力不足、作风不严不实的领导干部，采取转任职级公务员、免职、降职、提前退休等方式予以调整，以“下”的压力倒逼干部“干”的活力。持续释放公务员职务与职级并行等制度改革效能，进一步畅通优秀村（社区）干部进入公务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的渠道，注重拓宽乡镇（街道）干部进入上级机关单位的通道。（牵头单位：县委组织部）

10. 持续落实严管厚爱措施。加强对干部的全方位管理和经常性监督，突出抓好对关键岗位特别是“一把手”的管理监督，对年轻干部的管理监督，对权力集中、资金密集、资源富集等重点领域的干部监督，扎紧织密制度笼子。用好“12380”举报受理平台，完善优化监督举报机制。坚持规范问责、精准问责，健全重点领域重点问题问责案件提级审核、质量评查工作机制，防止问责不力或泛化简单化。制定精准运用“四种形态”的配套措施，强化个案把关和类案指导。注重运用谈话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等方式抓早抓小，前移监督防线。加强对落实“三个区分开来”的指导培训，正确对待、恰当处理干部在工作中出现的失误、差错。常态化开展被问责和受处分干部跟踪“回访”，对影响期满、表现优秀且符合相关条件的及时使用。强化诬告行为治理，做好澄清正名工作，保护和激发干部干事创业内生动力。

（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

（四）持之以恒为基层减负赋能

11. 推动为基层减负各项措施落地见效。严格落实《整治形

式主义为基层减负若干规定》各项要求，健全与之相衔接的制度规范，完善与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文件会议管理、精简优化督查检查、规范创建示范和评比达标活动等方面的工作措施，对规定执行情况开展监督检查，防止隐形变异、反弹回潮。持续统筹精简优化考核，巩固深化“一票否决”和签订责任状事项清理规范工作的成效，建立事项准入、退出和日常管理等机制。进一步拓宽问题线索收集渠道，加大典型案例通报力度，更好推动从“解决一个问题”向“解决一类问题”延伸。（**牵头单位：县委办；配合单位：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县委社会工作部**）

12. 强化基层工作力量，提升基层治理能力。深入实施基层党组织“分类指导、争先进位”三年行动，着力建设“一强五好”村（社区）党组织，持续提升乡镇（街道）、村（社区）干部能力素质，加大村级后备力量培育储备和发展党员工作力度，“一村一策”做好村（社区）“两委”换届工作，选出一批政治可靠、群众公认、引领发展的“带头人”，不断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着力破解“小马拉大车”问题，全面建立乡镇（街道）履职事项清单，进一步明确乡镇（街道）职责、理顺县乡权责关系。充分发挥省市县三级协调机制作用，不断提升乡镇（街道）统筹协调能力，推动编制和工作力量下沉，强化“五级五长”作用发挥，加强基层治理，优化网格治理服务，推动志愿者服务工作，推进党建共建联建，加强基层信息系统建设和治理人才队伍建设，着力提升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效能。（**牵头单位：县委组**

织部、县委社会工作部；配合单位：县委政法委、县委宣传部、县委编办）

13. 推动“四下基层”制度走深走实。认真落实《关于县级领导深入贯彻落实“四下基层”制度的意见》，推动全县各级领导干部发挥示范作用、引领作风转变，主动沉到一线调查研究、深入基层倾听民意、扑下身子解决难题，着力破解惠民政策“落不细”、为民服务“跟不上”、群众意见“上不来”以及“表现在基层、根子在上面”、单靠基层自身难以解决的问题。大力倡导各级干部“开门办公”，有访必接、有信必核，沉到基层“现场办公”，解决棘手矛盾问题。党政领导班子要从实际出发，建立重点民生事项清单，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加强对领导干部“四下基层”的统筹协调，避免集中扎堆。发扬求真务实作风，到哪一级调研就听取哪一级汇报，基层调研时原则上不看工作展板。县级领导到乡镇调研，根据工作需要确定陪同人员，原则上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不得同时陪同。（牵头单位：县委办；配合单位：县人大办、县政府办、县政协办、县发改科技局）

（五）持之以恒严纪律强作风

14. 扎实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认真贯彻落实《关于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的意见》，坚持把党章党规党纪作为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纳入县委党校重点班次必修课。分层级分领域组织开展纪律培训，突出抓好新提拔干部、年轻干部、关键岗位干部等重点对象的纪律培训，灵活运用案例教

学、现场体验等方式，增强纪律培训的针对性实效性。持续开展纪律学习教育宣传月活动，开好全县警示教育会，推动腐败易发多发系统党委（党组）用好“活教材”，做实分类通报警示案例、集中阅看忏悔书、组织旁听庭审等工作，健全落实以案说德、以案说纪、以案说法、以案说责机制，推动干部在遵规守纪前提下，安心工作、放手干事，锐意进取、积极作为。（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县委组织部）

15. 驰而不息纠“四风”树新风。认真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党的作风建设的重要论述，重温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持学查改一体推进，推动党的作风建设取得新成效。着力纠治政绩观错位搞“形象工程”，违规建设、奢华装修楼堂馆所，以调研考察、教育培训、党建活动名义公款旅游等顶风违纪问题，推动过紧日子成为常态。着力纠治违规吃喝、违规收送礼品礼金、违规发放津补贴等顽固性反复性问题，以及“快递送礼”等隐形变异问题，推动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统一公函制度。重拳整治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问题，突出整治吃拿卡要、冷硬横推、违规收费、趋利性执法等破坏营商环境问题。深入推进风腐同查，深挖吃喝送礼、请托办事等背后的腐败问题，选取典型案例通报曝光，加强新时代廉洁文化建设，形成办案、治理、监督、教育工作闭环。强化对风腐交织问题的预警监测，加强纪检、公安、财政、审计、税务等部门的协同联动，综合运用大数据技术发现违规违纪问题。（牵

头单位：县纪委监委；配合单位：县委组织部）

16. 深化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持续发力惩治“蝇贪蚁腐”，聚焦薄弱环节，选择民生痛点难点问题因地制宜开展整治。加强对乡村振兴、惠民富民、共同富裕以及防返贫致贫等政策落实情况的监督，严惩贪污侵占、截留挪用、虚报冒领等行为。深化“校园餐”、农村集体“三资”管理、乡村振兴资金使用监管、医保基金管理、养老服务等方面突出问题治理，扎实推进整治殡葬领域腐败乱象专项行动。常态化机制化推进扫黑除恶“打伞破网”。（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县委政法委）

三、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党委（党组）要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对照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重点任务，结合实际制定本单位细化落实的工作方案。党委（党组）书记要扛起第一责任人责任，亲自谋划、靠前指挥，整体把握推进，及时掌握新情况、解决新问题。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工作专班要优化工作机制，加强统筹协调，具体抓好各项工作的推进落实。各牵头单位要立足职能职责，将牵头重点任务分解为可操作、可量化、可落实的具体措施，明确阶段性目标和完成时限。

（二）注重宣传引导。充分发挥子洲融媒、子洲党旗红等宣传主渠道作用，继续在县内主流媒体办好专题专栏，生动展现各单位工作成效和特色亮点，更好促进交流提升。强化典型引领，注重提炼在工作推进中的好经验好做法，大力宣传勇于担当、作

风过硬、实绩突出的干部事迹，用身边榜样激励感染身边人。坚持开门搞活动，积极引导群众参与，主动接受群众监督和评判，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因素。加强对宣传稿件和信息发布的审核把关，严防“低级红”、“高级黑”。

（三）从严督促指导。定期对各乡镇（街道）、部门深化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活动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深入一线、深入群众了解掌握实际情况，对工作推进不力、弄虚作假、搞形式走过场的，严肃问责通报。要严格落实为基层减负有关要求，从严控制督导检查总量和频次，坚持“进一次门、查多项事”，切实提高工作质量和效率。坚持督帮一体、问题共答，对督导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能现场解决的立即指导解决，需要多部门协调解决的及时反馈、跟进落实，需要县级部门帮助解决的及时梳理上报县委干部作风能力提升年工作专班，以问题为导向推动工作全面进步。